



智慧宝鉴

中華

大方略全书

厚黑宗说

【明】李
尊秦皇颂商韩 一反千古之谤
斥孔孟诋道学 莫肯埋照陋俗
去天理存人欲 澄清人伦物理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中华大方略全书

厚黑宗说

(明) 李卓吾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厚黑宗说

目 录

“厚黑教主”独尊的思想家李卓吾	(1)
自序	(8)
李温陵传 袁中道	(8)
◇其为文不阡不陌，摅其胸中之独见，精光凛凛，不可逼视。	
◇公气既激昂，行复诡异，斥异端者日益侧目。	
◇才太高，气太豪，不能埋照溷俗，卒就囹圄，慚柳下而愧孙登，可惜也夫！可戒也夫！	

焚 书

焚书卷一·书答	(12)
◇天下无一人不生知，无一物不生知，亦无一刻不生知者，但自不知耳，然又未尝不可使之知也。	
◇苟不明德以修其身，是本乱而求末之治，胡可得也。	
◇人犹水也，豪杰犹巨鱼也。欲求巨鱼，必须异水；欲求豪杰，必须异人。	
◇穿衣吃饭，即是人伦物理；除却穿衣吃饭，无伦物矣。	
◇精则一，一则不二，不二则平；一则精，精则不疏，不疏则实。	
◇但知为人，不知为己；惟务好名，不肯务实。	
◇真英雄子，画作疲软汉矣；真风流名世者，画作俗士；真啖	

名不济事客，画作褒衣大冠，以堂堂巍巍自负。岂不真可笑！

◇然天下之倔强而不得道者多矣，若其不得道，则虽倔强何益，虽出家何用。

◇有大才而不见用于世者。世既不能用，而亦不求用，退而与无才者等，不使无才者疑，有才者忌。

◇不论其败而论其成，不追其迹而原其心，不责其过而赏其功。

◇无己，故学莫先于克己；无人，故教惟在于因人。

◇阿世之语，市井之谈耳，何足复道之哉！

◇世间是非纷然，人在是非场中，安能免也。

◇人生世间，惟有学问一事，故时敏以求之，自不知安饱耳，非有心于不求也。

◇爷之极为翁，爹之极为老，称翁称老者，非奴隶事，独非凡孙事乎？

◇盖世之君子，厌常者必喜新，而恶异者则又不乐语怪。

◇以酒为乐者，以酒为生，如某是也。以色为乐者，以色为命，如某是也。

◇所谓君子用智，小人用力，强者有搬运之能，弱者有就食之策，自然生出许多计智。

◇狂者不蹈故袭，不践往迹，见识高矣，所谓如凤凰翔于千仞之上，谁能当之，而不信凡鸟之平常，与己均同于物类。

◇物不经锻炼，终难成器；人不得切琢，终不成人。吾来求友，非求名也；吾来求道，非求声称也。

◇愚以为强而好察者，或可强于一时，必不免败缺于终身；可勉强于众人之前，必不免败露于余一人之后也。

◇真舍己者，不见有己。不见有己，则无己可舍。无己可舍，故曰舍己。

焚书卷二·书答 (43)

◇夫妇之际，恩情尤甚，非但枕席之私，亦以辛勤拮据，有内助之益。

厚黑宗说

- ◇今之学者，官重于名，名重于学，以学起名，以名起官，循环相生，而卒归重于官。
- ◇今之所调圣人者，其与今之所调山人者一也，特有幸不幸之异耳。
- ◇惟是世人无才无术，或有才术矣，又恐利害及身，百般趋避，故亦遂因循不理，安坐待毙。
- ◇夫凡有大才者，其可以小知处必寡，其瑕疵处必多，非真具眼者与之言必不信。
- ◇仆隐者也，负气人也。路见不平，尚欲拔刀相助，况亲当其事哉！
- ◇盖众人之病病在好利，贤者之病病在好名，苟不以名诱之，则其言不入。
- ◇视亡若存，真英雄豪杰，诚不同于时哉！
- ◇周善藏，非万全不发，故人但见其巧于善刀，而不见其能于游刃。
- ◇大人者，庇人者也；小人者，庇于人者也。
- ◇凡自负远见之士，须不为大人君子所笑，而莫汲汲欲为市井小儿所喜可也。若欲为市井小儿所喜，则亦市井小儿而已矣。
- ◇世人厌平常而喜新奇，不知言天下之至新奇，莫过于平常也。
- ◇天堂有佛，即赴天堂，地狱有佛，即赴地狱。
- ◇孔林风水之好足以庇荫孔子，则是孔子反不如孔林矣。
- ◇盖祸福常相倚伏，惟至人真见倚伏之机，故宁处忧而不肯处乐。
- ◇世但有魔而不佛者，未有佛而不魔者。人患不佛耳，毋患魔也。
- ◇谓身在害之外则可，谓身在利之外即不可，盖皆是见得无所利于我，而后不肯为耳。
- ◇天下之财皆其财，多用些亦不妨；天下民皆其民，多虐用些亦只得忍受。
- ◇若夫不中不才子弟，只可养，不可弃，只可顺，不可逆。逆则

相反，顺则相成。

- ◇参禅事大，量非根器浅弱者所能担。今时人最高者唯有好名，无真实为生死苦恼怕欲求出脱也。
- ◇委靡浑浊而不进者，不及者也；好为高洁而不止者，大过者也；皆道之所不载也。

焚书卷三·杂述 (72)

- ◇吾所谓穷，非世穷也。穷莫穷于不闻道，乐莫乐于安汝止。
- ◇夫道者，路也，不止一途；性者，心所生也，亦非止一种已也。
- ◇孔子之道，其难在以天下为家而不有其家，以群贤为命而不以田宅为命。
- ◇夫妇，人之始也。有夫妇然后有父子，有父子然后有兄弟，有兄弟然后有上下。夫妇正，然后万事无不出于正。
- ◇夫神道远，人道迩。远者敬而疏之，知其远之近也，是故惟务民义而不敢求之于远。
- ◇盖有此生，则必有以养此生者，食也。有此身，则必有以卫此身者，兵也。
- ◇追风逐电之足，决不在于牝牡骊黄之间；声应气求之夫，决不在于寻行数墨之士；风行水上之文，决不在于一字一句之奇。
- ◇今古豪杰，大抵皆然。小中见大，大中见小，举一毛端建宝王刹，坐微尘里转大法轮。
- ◇夫童心者，绝假纯真，最初一念之本心也。若失却童心，便失却真心；失却真心，便失却真人。
- ◇其实我所说色，即是说空，色之外无空矣；我所说空，即是说色，空之外无色矣。
- ◇学道贵虚，任道贵实。虚以受善，实焉固执。
- ◇余性好高，好高则倨傲而不能下。余性好洁，好洁则狷隘而不能容。
- ◇古之贤圣，不愤则不作矣。不愤而作，譬如不寒而颤，不病

厚黑宗说

- 而呻吟也，虽作何观乎？
- ◇吾闻至道无为，至治无声，至教无言。
- ◇言一也，有先行之言，有可行之言，又有当行之言。吾尝以此三言者定君子之是非，而益以见立言者之难矣。
- ◇高下者，权衡之谓也。权衡定乎一时，精光流于后世，曷可苟也！
- ◇富贵荣名，无谓可乐，此但请客时一场筵席耳，薄暮则散去矣。
- ◇爱客为上，好贤次之，整而洁又次之。然是酒食也，最日用之第一义也。
- ◇其性褊急，其色矜高，其词鄙俗，其心狂痴，其行率易，其交寡而面见亲热。
- ◇淡则无味，直则无情。宛转有态，则容冶而不雅；沉着可思，则神伤而易弱。

“厚黑教主”独尊的思想家李卓吾

《厚黑宗说》是厚黑教主李宗吾极为尊崇的明代杰出思想家李贽的著作。李贽公元一五二七—一六〇二年，号卓吾，福建泉州人。他做过二十多年小官，后来从事著述和讲学，因其坚持与代表儒家正统思想的宋明理学派的不同思想，后屡遭迫害，最后屈死在狱中。他的著作被明、清的统治者列为禁书，但大部分仍流传下来。本书着重选录直接记载李贽生平及其思想的原始资料，让读者直接了解这位思想家一半唯物，一半唯心的学说；正象他自己说的那样：“其与人也，好求其过，而不悦其所长；其恶人也，既绝其人，又终身欲害其人。志在温饱，而自谓伯夷、叔齐；质本齐人，而自谓饱道沃德。分明一介不与，而以有莘藉口；分明毫不拔，而谓杨朱贼仁。动与物违，口与心违。其人如此，乡人皆恶之矣。”

李卓吾公元一五二七—一六〇二年，名贽，号卓吾，自称温陵居士、百泉居士、龙湖居士等，福建泉州晋江县人。李卓吾是明代的革新派，他的思想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资本主义萌芽时期新兴市民阶层的愿望和要求，无论在批判儒家还是评价法家方面，其深度和广度都超过了他前辈的进步思想家。

泉州是我国东南沿海的商业城市。唐宋以来，就是对外贸易的主要口岸之一。李卓吾出生在一个商人兼地主的家庭。他的先世几代从事航海经商。明中叶以后，由于日本海盗的侵扰，“海禁”加强，封建官府对商人百般勒索，他的家境逐渐衰落。到他的父亲李白斋时，既不能经商，又没任职，是一个普通封建文人。这种家境使得李卓吾对商人寄予深厚的同情，而对压制商人的封建官府和道学官僚则逐渐滋长了不满情绪，所以他从小就最讨厌道学先生。由于家境衰落，幼年丧母，李卓吾不到二十岁就出外谋生，“鬻口四方”，使他对社会情况和下层人民的生活有了较多的了解，并养成了“不受管束”的性格。李卓吾尽管对孔孟和朱熹的东西不感兴趣，学不进去，但为了“假升斗之禄以为养”，找个生活出路，便在他父亲的督促下，背诵了一些别人为应付考试而写的“时文”，于公元一五五二年参加在省城举行的“乡试”，居然考中了举人。公元一五五六

年被选授为河南辉县教谕，开始了他的官场生活。

多年的官场生活，使李卓吾对道学官僚有了比较深刻的理解。公元一五六〇年，他升任南京国子监博士，到任不久，因父亲去世，回晋江奔丧。当时以严嵩为首的道学官僚集团，面对倭寇入侵，不仅不组织抵抗，反而“祭祀海神”，骚扰人民，杀害抗倭将领，破坏抗倭斗争。结果造成东南沿海倭寇横行。李卓吾“夜行昼伏”历尽艰苦，走了六个多月才到达晋江。然而晋江也不安宁，倭寇正在攻城，城内正闹饥荒。各阶层人民自发地组织起来进行抗倭斗争，李卓吾也率领本家弟侄登城防守，艰苦奋战两年，才暂时击退倭寇的侵犯。公元一五六四年，李卓吾复任北京国子监博士不久，又接到他祖父的死讯，必须再次回籍安葬。为了节省一点盘费，他将妻子和三个女儿留在辉县，买几亩田地耕作度日。然而贪官污吏因勒索不遂，便借口漕河船运用水，“尽彻泉源入漕，不许留半滴沟洫间”，使百姓无水灌田，人为地造成旱灾，使得李卓吾的两个小女儿病饿而死。李卓吾从这样一件件亲身经历中，进一步看到道学官僚虚伪无耻、凶恶残暴的丑恶本质，因此更加讨厌道学官僚，经常和上司意见抵触，以至因“不受管束之故，受尽磨难”。到公元一五八〇年，他在云南姚安知府即将任满时，便坚决辞官不干了。在这个时期内，他曾经学习过主观唯心主义理学家王阳明的学说，接受了一些唯心主义的东西。但是他没有完全受王阳明学说的束缚，而是利用其中强调个人主观作用那些观点，作为自己的思想武器。

李卓吾辞官之后的二十余年，绝大部分时间住在湖北的黄安和麻城。晚年又到过山西、北京、南京和济宁等地。在湖北期间，他不顾封建礼教的约束，破天荒地招收女学生。他的讲学也受到进步人士的欢迎，以至“一境如狂”。同时，他同道学官僚耿定向展开了激烈的论战，进一步发展了他的尊法反儒思想。耿定向家住黄安，曾先后担任福建巡抚、都察院左副都御史、刑部左侍郎、户部尚书等职。他在张居正变法期间，就积极靠拢张居正，骗取信任；而在张居正死后，他又同守旧派一起迫害变法革新的人士，并对李卓吾妄加指责。李卓吾面对守旧派的进攻，逆流而上多次写信批驳耿定向等道学家，鲜明地举起了尊法反儒的旗帜。耿定向等道学官僚为此恼羞成怒，加紧了对李卓吾的迫害。他们一面污蔑李卓吾“左道惑众”、“败俗乱世”，一面勾结地方官吏，雇佣流氓打手，到处驱逐李卓吾，并捣毁了李卓吾寄居的芝佛院和准备死后葬骨的塔。这时，李卓吾早已把生死置之度外，一再表示“不畏死”、“不怕人”、“不靠势”，坚持尊法反儒的决心。他说：“盖人生总只有一个死，无两个死”，“故我可杀不可去，我头可断而我身不可辱”，继续坚

厚黑宗说

持战斗，毫不动摇，并陆续公开印行了他原来不想公开发表的《焚书》、《藏书》等重要著作。公元一六〇二年春，当李卓吾已七十五岁高龄，避难通州重病卧床的时候，道学官僚趁机下毒手，由张问达出面上疏，明神宗亲自下令，以“敢倡乱道，惑世诬民”为名，把李卓吾逮捕下狱，逼死狱中。他在临死前作诗写道：“但愿将书细细观，必然反复知其是”，仍然坚信自己的尊法反儒观点是正确的。

李卓吾为了更好地批驳儒家的陈腐观点，读了韩非、柳宗元等法家书籍，也研究了各代历史。在这基础上，写了很多著作，其中重要的有：《焚书》、《藏书》、《续焚书》、《续藏书》、《史纲评要》、《初潭记》和《四书评》。这些书大体可以分为文集、史评和书评三种类型。《焚书》、《续焚书》基本上是文集，里边收集了书信、诗文等，大部分内容是对儒家、道学的揭露和批判。《藏书》和《史纲评要》是姊妹篇，都是打破儒家传统偏见，对明代以前的许多历史人物和历史事件进行重新评价，但体例略有不同。《藏书》采用纪传体，涉及从战国到元末大约八百个历史人物。李卓吾在总目和一些纪、传的前后往往加上评论、夹批，集中阐述他的观点。此外，在人物的安排和叙述上也明显体现褒贬之意。例如，将农民起义领袖列入“世纪”，与历代帝王并列，将“儒臣”放在“名臣”的后边，将程颐、朱熹摈于“德业儒臣”之外，等等。《史纲评要》则采用编年体，从传说中的“三皇五帝”直到元代的历史事件和人物，摘引史料，加以评论。《续藏书》和《初潭记》也是通过评述历史反映自己对现实问题的见解。《四书评》是李卓吾对《大学》、《中庸》、《论语》、《孟子》这些所谓儒家经典的批评。按儒家传统，对《四书》只能注疏或解释，而李卓吾则称“评”，这本身就是反对儒家的大胆行动。李卓吾的著作针对现实，旗帜鲜明，生动有力，集中表达了尊崇法家、反对儒家；主张革新、反对守旧；坚持前进，反对倒退的进步思想。

封建统治者把李卓吾的著作视为“异端”，极力加以攻击。他们说什么李卓吾的著作“流行海内，惑乱人心”，一再下令焚毁。清代官修的《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就攻击他“非圣非法”，“罪不容诛”。可见，统治者把李卓吾的著作简直看成是洪水猛兽，恐惧到了极点。然而，李卓吾的著作却受到进步人士的欢迎。尽管屡遭查禁，仍然广泛流传，一些生前没有刊印的《续焚书》、《续藏书》等著作，后来也由他的学生和朋友刊行问世。

热情称赞代表新兴地主阶级利益的先秦法家人物，是李卓吾著作的一个显著特点。他十分敬佩先秦法家面对奴隶主复辟势力的反抗，不顾个人安危，坚持变法革新的大无畏精神。他说：“成大功

者必不顾后患，故功无不成，商君之于秦，吴起之于楚是矣。”虽然有人骂他“残忍刻薄”也不管，他们“任事”、“任怨”、不怕“杀身”。李卓吾对先秦法家适应历史发展的要求，讲求实效，提出“富国强兵”的耕战政策大加赞扬。他说：“古之圣人，言必可用，用必其言……吴起、申、韩其最著也。”他称吴起的主张“用之魏则魏强，用之楚而楚伯”；商鞅相秦“卒至富强而令秦成帝业，虽能杀其身，而终不能不用其法”；申不害能使弱小的韩国“国治兵强”。所以，他认为商鞅、吴起、申不害都是“英雄”、“好汉”。李卓吾曾拿法家的杰出思想家荀况同儒家的“亚圣”孟轲做了一番对比，认为荀况的主张真实有用，切合实际，各方面都比孟轲高明得多，因而对儒家抑荀扬孟的传统偏见十分不满。韩非是先秦法家思想的集大成者，李卓吾“喜读韩非之书”，认为韩非如能得到秦始皇的重用，一定在政治上大有作为。总之，他认为先秦法家人物，“各各有一定之学术，各各有必至之事功”。

李卓吾对秦始皇的评价，更是逆流而上。历代儒家都咒骂秦始皇是“暴君”、“无道”，李卓吾断然斥责儒家的咒骂，肯定秦始皇“混一诸侯”的功绩，称颂秦始皇是“千古一帝”。李卓吾认为秦始皇采取的废分封、置郡县和“焚书坑儒”等革命措施，是不可改变的历史趋势；反动儒生搞复辟遭到镇压是自取灭亡，根本“埋怨不得”秦始皇。李卓吾热情地赞扬秦始皇是“千古英雄”，“掀翻一个世界”，“挣得一个天下”，充分肯定了秦始皇在历史上的进步作用。此外，李卓吾对汉初推行法家路线的汉高祖、汉武帝等也都给以充分地肯定。李卓吾认为他们是“大有伟略”的。他说：“为君者汉唯有孝高、孝文、孝武、孝宣耳，余尽奴也。”汉宣帝曾说：“俗儒不达时宜，好是古非今……何足委任。”李卓吾对这句话十分赞赏，认为是“千古不易之谈”。他说：汉初的贾谊“通达国体，识时知务”，“至今读其书，犹想见其为人”；晁错“募民徙边，屯田塞下，削平七国”等开发边疆、巩固统一的政论“皆一时急务”。汉代的桑弘羊，一向被儒家污蔑为“聚敛之臣”，李卓吾则认为他是“富国名臣”，比“名虽为学而实不知学”的儒臣好得多，称赞他“既有心计，又能用人”，“不待加赋，而国用自足”，对国家的统一和富强作出了贡献，并针对明代情况深有感触地说：“桑弘羊者，不可少也。”对秦汉以后推行法家路线的政治家，如曹操、诸葛亮、柳宗元、武则天、王安石等，李卓吾也都一一作了肯定。李卓吾对明代万历初年推行变法的内阁首辅张居正也给予高度评价，称赞他是“宰相之杰”，是有成就，有功劳，值得学习的榜样。

李卓吾所以能对法家人物和推行法家路线的政治家做出比较正

厚黑宗说

确的评价，是由于他看问题的标准。首先，根据历史材料，凡是被儒家吹捧为“贤者”，他多以为假，多以为“迂腐不才而不切于用”；凡被儒家骂的最厉害的，经过分析，他认为应给予肯定。他说：“其所鄙者、弃者、唾且骂者，余皆的以为可托国、托家、而托身也。”其次，凡是有成就的，他也都给予肯定。他认为凡是能“成大功”的人，都有一定的办法，而且各个时期的办法并不完全一样，“汉文有汉文之术数也，汉高有汉高之术数也”，必须“因其时，用其术”。儒家不懂这个道理，所以治理不好国家。可见，李卓吾推崇法家人物，并不仅仅是为了“一洗千古之谤”，而是要在现实生活中，扫除道学家那种因循守旧、苟且偷安的腐朽作风，发扬法家不畏强暴、勇于革新、注重实际、言行一致的精神，以便实现“因其时，用其术”的变革理想。

为了回击统治者与道学家掀起的尊孔复古潮流，李卓吾向孔夫子发起了猛烈进攻。他反对以孔夫子的是非为是非，反对“以孔夫子之定本行赏罚”，认为时代不断变化，是非标准也就不同，所以“咸以孔子之是非为是非”，就不会有是非。他认为，没有孔夫子也能堂堂正正做个人。“若必待取足于孔子，则千古以前无孔子，终不得为人乎？”李卓吾还尖锐地指出：孔夫子也是个势利之徒，“不能无势利之心”，他在鲁国如果没有大官做，一天也呆不下去。这就撕下了孔夫子“至圣先师”的面子，把他从“圣人”的宝座上推了下来，有力地回击了道学家尊孔复古的理论。李卓吾对儒家经典也极为蔑视，认为“六经”不过是“史官过为褒崇之词”，“臣子极为赞美之语”，是一些互相吹捧的话；《论语》、《孟子》只是孔孟的迂腐、糊涂弟子，“记忆师说，有头无尾”的笔记，是孔孟针对那些迂腐、糊涂弟子谈的，怎能当成“万世之至论”呢？孔夫子的弟子们所以把它说得神乎其神，是因为它是“道学之口实，假人之渊薮”，是道学家的一种借口，是弄虚作假、藏污纳垢的地方。

同时，李卓吾对继承孔孟衣钵的宋明理学和道学家也进行了激烈地抨击。李卓吾认为，儒学早已过时了，继承孔夫子衣钵的汉代儒学和宋明理学只不过是“附会”、“穿凿”的东西，根本谈不上什么学问；力捧孔孟的道学家都是“阳为道学，阴为富贵”的两面派，表面气度不凡、实际上是与猪狗一样的衣冠禽兽；只有“好名”的、“无用”的、“欺天罔人”的人才讲道学。李卓吾揭露道学家“欲以周公之礼乐，治当时之天下，以井田、封建、肉刑为后世之必当复，一步一趋，舍孔子无足法者”，是离开孔子就不能走路的复古狂。李卓吾还嘲笑那些自命不凡的道学官僚，“平居无事，只解打恭作揖，……一旦有警，则面面相觑，绝无人色，甚至互相推委，以为能明

哲”，勾画出这批蠢才的迂腐、无能、奸诈的嘴脸。李卓吾更给道学家分类论定：“鄙儒无识，俗儒无实，迂儒未死而臭，名儒死节殉名”，揭露了他们的本来面目，表示了对他们的鄙视。李卓吾对道学家的无情揭露和喜笑怒骂，既是对孔孟之道的吹鼓手的有力鞭打，也是对统治集团的沉重打击。

李卓吾不仅揭露道学家的丑恶行径，也批判了他们的唯心主义谬论。一切道学家，不论是客观唯心主义的程、朱，还是主观唯心主义的陆、王，在“理”和“气”的关系上，都认为精神是第一性的，物质是第二性的，即所谓“理生气”，精神派生物质。将这种唯心主义观点应用于社会上，则认为“三纲五常”等伦理道德是先于社会而存在的“天理”，是不变的，因而也就永远不会灭亡。这正是董仲舒“天不变，道亦不变”的唯心主义观点。针对这种唯心论的谬论，李卓吾提出了朴素唯物论的观点。他指出：“天下万物，皆生于两，不生于一”，“厥初生人，惟是阴阳二气，男女二命，初无所谓一与理也。”他认为物质性的阴阳二气的矛盾斗争才产生万物，而不是在万物之先还有一个什么“理”，从理论上指出“理生气”是无稽之谈。他质问说：“所谓理者果何在？”“若谓二生于一，一又安从生也？”并公然宣称：“更不言一，亦不言理。”此外，李卓吾看问题还有朴素的辩证方法。他说：“世人厌平常而喜新奇，不知言天下之至新奇，莫过于平常也。日月常，而千古常新；布帛菽粟常，而寒能暖、飢能饱，又何其奇也！是新奇正在于平常。”将这种朴素的辩证观点应用在社会上，则形成了“革新鼎旧”的发展观点和“穿衣吃饭即是人伦物理”的主张。李卓吾指出：随着时代的变化，治理办法也必须改变。他说：“既为战国之时，则自有战国之策”，不能开历史倒车，仍用治理春秋的办法治理战国。道学家提出的“存天理，去人欲”，是把人民的理想归结为“人欲”，不准人民反对“三纲五常”。李卓吾揭穿了这种说教，指出：“穿衣吃饭即是人伦物理；除却穿衣吃饭，无伦物矣”。就是说，社会伦理道德并不是“三纲五常”这一套“天理”，离开物质生活，无所谓伦理道德。李卓吾进一步指出：“虽圣人不能无势利之心，虽‘盗’跖不能无仁义之心”；而道貌岸然的道学家反不如“市井小夫”，因为农民、商贩做什么就说什么，讲求实际，言行一致，他们充满生活气息的语言才是真正的“有德之言”。李卓吾把奴隶起义领袖和“圣人”并列，把“市井小夫”与道学家对比，这就进一步打破了“天理”和“人欲”的界线，认为你“圣人”也有“欲”，而“市井小夫”也有“理”。李卓吾对理学唯心论的批驳，对“理”、“欲”的解释，否定了从孔孟以来到宋明理学家只讲义理不讲功利的虚伪说教。

厚黑宗说

李卓吾批判的儒家伦理道德，在妇女问题上表现的最为突出。道学家为了维护“男尊女卑”、“夫为妻纲”的教条，因而对李卓吾招收女学生十分不满，写信指责说：“妇人见短，不堪学道。”李卓吾立即驳斥说：“人分男女是可以的，见识也分男女怎么行呢？见识分长短是可以的，说男人见识都长，女人见识都短又怎么行呢？”李卓吾还列举唐代女诗人薛涛受到名家称赞等事例，证明妇女见识不比男人差。李卓吾还称赞他的女学生梅澹然“有端的知见”，“男子未易及之”。汉代卓文君在丈夫死后，自主与司马相如结合，被历代儒家污蔑为千古丑事，李卓吾则大加赞扬，说她是“归凤求凰”，自择“佳偶”，是不容诋毁的正当行为。在当时的社会里，李卓吾亵渎“三纲”和“夫权”的大胆言行，反映了新兴市民阶层追求平等的理想。

李卓吾对商人寄予深厚的同情，而对压制商人的官府和道学官僚则表示不满。他说：“且商贾亦何可鄙之有？挟数万之资，经风涛之险，受辱于关吏，忍诟于市易，辛勤万状，所挟者重，所得者末。然必交结于卿大夫之门，然后可以收其利而远其害，安能傲然而坐于公卿大夫之上哉！”为了给商人争取社会地位，他提出一套道理和主张。他认为当时天下之所以不得安宁，就是由于封建束缚太重，即所说“贪暴者扰之，而仁者害之”，“有德礼以格其心，有政刑以禁其四体”，因而主张顺应历史发展趋势，让“朝市之人”、“竞奔之子”，“各从所好，各骋所长”。在十六世纪下半期我国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已经开始萌芽的情况下，联系到他对妇女问题的看法，我们不难看出他的思想和主张，确实反映了市民阶层要求摆脱封建束缚的思想倾向。

总之，李卓吾在明代尊法反儒思想家中是最激进的，但由于时代的局限，他的思想中除了值得肯定的积极因素之外，也有某些局限性。由于受了王阳明主观唯心主义“良知”说的影响，有时又强调“生知”，主张凭个人主观意见来判断是非。以至他的世界观上也存在着一些唯心主义缺陷，有的地方甚至自相矛盾。但是，在当时的社会里，李卓吾敢于逆流而上，不顾个人安危，公然以“异端”自居，提出尊法反儒的思想，是难能可贵的；并为后来的进步思想起到了启蒙的作用。他的不少著名论点，尤其是他的不以孔子的是非为是非的主张，猛烈地冲击了道学家赖以维护的精神支柱孔孟之道，为后来者开辟了新的途径。

自序

自有书四种：一曰《藏书》，上下数千年是非，未易肉眼视也，故欲藏之，言当藏于山中以待后世子云也。一曰《焚书》，则答知己书问，所言颇切近世学者膏肓，既中其痼疾，则必欲杀我矣，故欲焚之，言当焚而弃之，不可留也。《焚书》之后又有别录，名为《老苦》，虽同是《焚书》，而另为卷目，则欲焚者焚此矣。独《说书》四十四篇，真为可喜，发圣言之精蕴，阐日用之平常，可使读者一过目便知人圣之无难，出世之非假也。信如传注，则是欲入而闭之门，非以诱人，实以绝人矣，乌乎可！其为说，原于看朋友作时文，故《说书》亦佑时文，然不佑者故多也。

今既刻《说书》，故再《焚书》亦刻，再《藏书》中一二论著亦刻，焚者不复焚，藏者不复藏矣。或曰：“诚如是，不宜复名《焚书》也，不几于名之不可言，言之不顾行乎？”噫嘻！余安能知，子又安能知。夫欲焚者，谓其逆人之耳也；欲刻者，谓其入人之心也。逆耳者必杀，是可惧也。然余年六十四矣，倘一入人之心，则知我者或庶几乎！余幸其庶几也，故刻之。

卓吾老子题湖上之聚佛楼

李温陵传

袁中道

李温陵者，名载贽。少举孝廉，以道远，不再上公车，为校官，徘徊郎署间。后为姚安太守。公为人中燠外冷，丰骨棱棱。性甚卞急；好面折人过，士非参其神契者不与言。强力任性，不强其意之所不欲。初未知学，有道学先生语之曰：“公怖死否？”公曰：“死矣，安得不怖。”曰：“公既怖死，何不学道？学道所以免生死也。”

厚黑宗说

公曰：“有是哉！”遂潜心道妙。久之自有所契，超于语言文字之表，诸执筌蹄者了不能及。为守，法令清简，不言而治。每至伽蓝，判了公事，坐堂皇上，或置名僧其间，簿书有隙，即与参论虚玄。人皆怪之，公亦不顾。禄俸之外，了无长物，陆绩郁林之石，任昉桃花之米，无以过也。久之，厌圭组，遂入鸡足山阅龙藏不出。御史刘维奇其节，疏令致仕以归。

初与楚黄安耿子庸善，罢郡遂不归。曰：“我老矣，得一二胜友，终日晤言以遣余日，即为至快，何必故乡也。”遂携妻女客黄安。中年得数男，皆不育。体素癯，澹于声色，又癖洁，恶近妇人，故虽无子，不置妾婢。后妻女欲归，趣归之。自称“流寓客子”。既无家累，又断俗缘，参求乘理，极其超悟，剔肤见骨，迥绝理路。出为议论，皆为刀剑上事，狮子迸乳，香象绝流，发咏孤高，少有酬其机者。

子庸死，子庸之兄天台公惜其超脱，恐子侄效之，有遗弃之病，数至箴切。公遂至麻城龙潭湖上，与僧无念、周友山、丘坦之、杨定见聚，闭门下键，日以读书为事。性爱扫地，数人缚帚不给。衿裙浣洗，极其鲜洁，拭面拂身，有同水淫。不喜俗客，客不获辞而至，但一交手，即令之远坐，嫌其臭秽。其忻赏者，镇日言笑，意所不契，寂无一语。滑稽排调，冲口而发，既能解颐，亦可刺骨。所读书皆钞写为善本，东国之秘语，西方之灵文，《离骚》、马、班之篇，陶、谢、柳、杜之诗，下至稗官小说之奇，宋元名人之曲，雪藤丹笔，逐字雠校，肌襞理分，时出新意。其为文不阡不陌，摅其胸中之独见，精光凛凛，不可迫使。诗不多作，大有神境。亦喜作书，每研墨伸楮，则解衣大叫，作兔起鹘落之状。其得意者亦甚可爱，瘦劲险绝，铁腕万钧，骨棱棱纸上。一日恶头痒，倦于梳栉，遂去其发，独存鬓须。公气既激昂，行复诡异，斥异端者日益侧目。与耿公往复辩论，每一札，累累万言，发道学之隐情，风雨江波，读之者高其识，钦其才，畏其笔，始有以幻语闻当事，当事者逐之。

于时左辖刘公东星迎公武昌，舍盖公之堂。自后屡归屡游：刘公迎之沁水，梅中丞迎之云中，而焦公弱侯迎之秣陵。无何，复归麻城。时又有以幻语闻当事，当事者又误信而逐之，火其兰若，而马御史经纶遂躬迎之于北通州。又会当事者欲刊异端以正文体，疏论之。遣金吾缇骑逮公。

初公病，病中复定所作《易因》，其名曰《九正易因》。常曰：“我得《九正易因》成，死快矣。”《易因》成，病转甚。至是逮者至，邸舍匆匆，公以问马公。马公曰：“卫士至。”公力疾起，行数步，大声曰：“是为我也。为我取门片来！”遂卧其上，疾呼曰：

“速行！我罪人也，不宜留。”马公愿从。公曰：“逐臣不入城，制也。且君有老父在。”马公曰：“朝廷以先生为妖人，我藏妖人者也。死则俱死耳。终不令先生往而已独留。”马公卒同行。至通州城外，都门之牍尼马公行者纷至，其仆数十人，奉其父命，泣留之。马公不听，竟与公偕。明日，大金吾置讯，侍者掖而入，卧于阶上。金吾曰：“若何以妄著书？”公曰：“罪人著书甚多，具在，于圣教有益无损。”大金吾笑其崛强，狱竟无所置词，大略止回籍耳。久之旨不下，公于狱舍中作诗读书自如。一日，呼侍者剃发。侍者去，遂持刀自割其喉，气不绝者两日。侍者问：“和尚痛否？”以指书其手曰：“不痛。”又问曰：“和尚何自割？”书曰：“七十老翁何所求！”遂绝。时马公以事缓，归觐其父，至是闻而伤之，曰：“吾获持不谨，以致于斯也。伤哉！”乃归其骸于通，为之大治冢墓，营佛刹云。

公素不爱著书。初与耿公辩论之语，多为掌记者所录，遂裒之为《焚书》。后以时义诠圣贤深旨，为《说书》。最后理其先所诠次之史，焦公等刻之于南京，是为《藏书》。盖公于诵读之暇，尤爱读史，于古人作用之妙，大有所窥。以为世道安危治乱之机，捷于呼吸，微于缕黍。世之小人既侥幸丧人之国，而世之君子理障太多，名心太重，护惜太甚，为格套局面所拘，不知古人清净无为、行所无事之旨，与藏身忍垢、委曲周旋之用。使君子不能以用小人，而小人得以制君子。故往往明而不晦，激而不平，以至于乱。而世儒观古人之迹，又概绳以一切之法，不能虚心平气，求短于长，见瑕于瑜，好不知恶，恶不知美。至于今，接响传声，其观场逐队之见，已入人之骨髓而不可破。于是上下数千年之间，别出手眼，凡古所称为大君子者，有时攻其所短；而所称为小人不足齿者，有时不没其所长。其意大抵在于黜虚文，求实用；舍皮毛，见神骨；去浮理，揣人情。即矫枉之过，不无偏有重轻，而舍其批驳谑笑之语，细心读之，其破的中巔之处，大有补于世道人心。而人遂以为得罪于名教，比之毁圣叛道，则已过矣。

昔马迁、班固各以意见为史：马迁先黄、老后《六经》，退处士进游侠，当时非之；而班固亦排守节，鄙正直。后世鉴二史之弊，汰其意见，一一归之醇正，然二家之书若揭日月，而唐、宋之史读不终篇，而已兀然作欠伸状，何也？岂非以独见之处，即其精光之不可磨灭者歟！且夫今之言汪洋自恣，莫如《庄子》，然未有因读《庄子》而汪洋自恣者也，即汪洋自恣之人，又未必读《庄子》也。今之言天性刻薄，莫如《韩子》，然未有因读《韩子》而天性刻薄者也，即天性刻薄之人，亦未必读《韩子》也。自有此二书以来，读《庄子》者撮其胜韵，超然名利之外者，代不乏人，读申、韩之书，